
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5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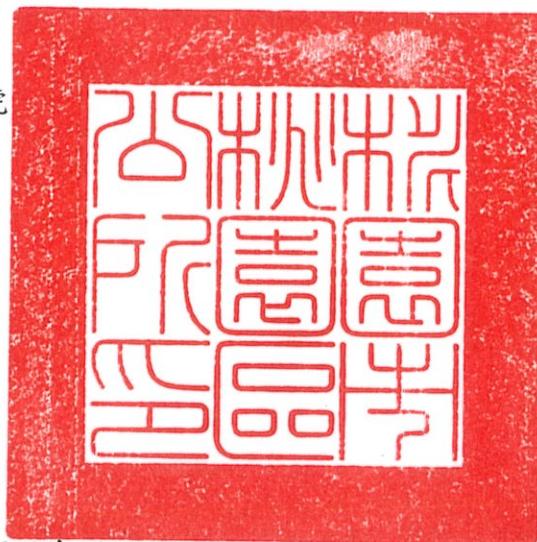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社字第11200445341號

附件：

裝

訂

線



主旨：本區低收入戶陳昭男君(身分證字號：P122070321，籍設：
桃園市桃園區龍鳳里10鄰國豐三街123號)，於112年7月12日
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
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2年7月20日桃社工字第1120069821
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陳昭男遺體，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許敏松